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王瑞雅

電話：05-5523524

傳真：05-5340615

電子信箱：ylhg20114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社會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社老一字第11326423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雲林縣長青食堂服務計畫」1份，自113年7月1日起開始實施，請於113年8月30日前備齊相關文件，函送本府申請113年7月至12月調增志工業務費款項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社會處113年6月27日第1132636806號簽准辦理。
- 二、長青食堂辦理係以【共餐】方式，於長青食堂服務計畫緣起即已敘明在案，又共餐意願調查表部分於112年12月26日「112年度長青食堂臨時聯繫會議」提案十一決議修正長青食堂共餐意願調查表，爰刪除原附表七共餐意願調查表及其對應文字；另修正廚工薪資補助級距方式避免誤解、依用餐人數級距分別調增志工業務費及修正聯合訪視頻率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修正廚工薪資補助級距方式(第13點補助項目及標準(一))

廚工薪資)：原「人數達131至230人補助第2名廚工薪

雲林縣政府 113/07/15



1132644341



資，服務人數達231人以上每增加100人級距再新增補助1名廚工薪資」修正為「服務人數達131至230人補助2名廚工薪資，人數達231至330人補助3名廚工薪資，服務331人以上以此類推補助廚工薪資」。

(二)依用餐人數級距分別調增志工業務費(第13點補助項目及標準(六)志工業務費)：

- 1、50人以下：每年原補助新臺幣(下同)1萬元整，增加補助5,000元整，調整後每年補助1萬5,000元整。
- 2、51人至130人：每年原補助1萬5,000元整，增加補助1萬元整，調整後每年補助2萬5,000元整。
- 3、130人以上：每年原補助2萬元整，增加補助1萬5,000元整，調整後每年補助3萬5,000元整。

(三)修正聯合訪視頻率(第17點督考機制(十))：原「每半年」每單位訪視輔導至少1次，修正為「每年」每單位訪視輔導至少1次。

三、若符合旨案計畫以社區發展協會、里辦公處及各鄉鎮市老人會為執行單位者，請檢附經費概算表敘明113年7月至12月調增志工業務費款項，向所在地鄉(鎮、市)公所提出申請，並由公所彙整後於113年8月30日(星期五)前掣據函送本府申請撥付轄內單位調增志工業務費款項。

四、若符合旨案計畫以人民團體為執行單位者，請檢附經費概算表敘明113年7月至12月調增志工業務費款項，於113年8月30日(星期五)前函送本府申請核備。

五、相關電子檔，可至本府社會處網站-主題專區-【長青食堂】專區-長青食堂【計畫、表單】下載參用。

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社團法人雲林縣二崙鄉老人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崙背鄉老人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麥寮鄉老人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元長鄉老人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愛家園關懷協會、雲林縣樂活社區推展協會、雲林縣石龜溪老人福利協進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正駿關懷協會、雲林縣虎尾鎮三塊厝產業文化協會、雲林縣家園關懷協會（北港樹腳里據點）、雲林縣如願慈善關懷協會、雲林縣土庫鎮老人福利協進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家家寶照顧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家家寶照顧發展協會（林茂據點）、雲林縣廣進發展關懷協會、雲林縣鄉土人文關懷協會（月眉據點）、雲林縣口湖鄉老人福利協進會（下崙據點）、雲林縣家園關懷協會（口湖湖口據點）、雲林縣家園關懷協會（水林據點）、雲林縣家園關懷協會（青蚶據點）、臺灣向陽關懷協會、雲林縣四湖鄉林厝寮永續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四湖鄉沙崙湖文史關懷協會、四湖參天宮、海清宮、社團法人雲林縣蔦松國中校友會

副本：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本府社會處



裝

訂

線

